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論文摘要)

指導教授：蔡彥卿博士

保險業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  
資訊內涵之探討

研究生：張鈞惠 撰

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

研究生：張鈞惠

指導教授：蔡彥卿 博士

## 研究動機與目的

自 Ball and Brown 帶動會計盈餘與股價關聯性的實證研究後，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的資訊內涵已獲普遍證實。然而，國內在欠缺保險業專屬會計原則下，不僅喪失與其他產業會計資訊的可比較性，造成保險業盈餘資訊內涵的相關研究仍付之闕如；更因不一致的會計處理規範，致使報表使用者無法取得最合理而客觀的資訊。本研究旨在藉由證實保險業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的資訊內涵，指出縱使保險業財務報表的編制非以提供閱表者客觀決策資訊為目的，投資者仍會運用報表資訊，顯示保險業專屬會計準則制定的必要性；此外，亦可驗證盈餘資訊內涵的相關結論是否亦及於以往被排除的保險業。

## 研究方法

研究中，選取民國 76 至 88 年間，台灣證券交易所中 9 家上市保險公司，共 46 個研究樣本，進行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與股票報酬率之迴歸分析。以四項假說為基礎，分別探討保險業盈餘資訊內涵及三組盈餘組成型態中，各盈餘組成因素的增額資訊內涵；繼而，在盈餘持續性與盈餘反應係數成正相關的假設下，探究不同持續性的盈餘組成因素之盈餘反應係數是否具顯著差異；最後，比較考慮盈餘組成因素持續性後的模式是否更具解釋力。研究中運用的統計分析方法為 T 檢定與 F 檢定。主要採用的軟體為 SAS 與 EXCEL。

## 主要發現與建議

### 壹、主要發現

實證結果顯示：

- 一、 整體而言，本研究證實了保險業盈餘資訊內涵及主要盈餘組成因素的增額資訊內涵，顯示在保險業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普遍影響報表使用者投資決策下，為確保會計資訊的允當表達，實應儘速制定專屬保險業的會計準則。保險業盈餘具資訊內涵。
- 二、 將保險業盈餘分為三組盈餘組成型態後，其中之各盈餘組成因素皆具增額資訊內涵，尤以承保收入、費用、提存準備及投資損益最為顯著。
- 三、 對『保險業盈餘持續性高之盈餘組成因素，其反應係數顯著大於盈餘持續性低者』的假說，實證結果未一致肯定：
  - (一)無法證實營業淨利的反應係數顯著高於營業淨利以外之淨利。
  - (二)承保損益的盈餘反應係數在盈餘變動形式下顯著大於投資損益的盈餘反應係數。
  - (三)承保損益的組成項目：承保收入、承保費用、收回準備及提存準備，其盈餘反應係數皆顯著大於投資損益的盈餘反應係數。
  - (四)多數情況下，無法證實投資損益的反應係數顯著高於營業淨利以外之淨利。
- 四、 考慮保險業盈餘組成因素的盈餘持續性後，提昇了對股價的解釋能力。

五、持續性高的盈餘組成因素宜採盈餘變動形式衡量，持續性低的盈餘組成因素宜採盈餘水準形式，此模式的採用可提升變數對股票報酬之解釋能力。

整體而言，本研究證實了保險業盈餘資訊內涵及主要盈餘組成因素的增額資訊內涵，顯示保險業盈餘及盈餘組成因素普遍被閱表者使用於投資決策。然而現今國內保險業欠缺專屬的會計準則，致所報導的盈餘資訊係綜合法令與產、壽業統一會計制度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後的產物，在欠缺針對保險業特質的統一處理原則下，資訊的內容仍存有不夠明確且不易與他產業比較的缺陷，因此，確有必要儘速制定專屬保險業的會計準則。

## 貳、研究建議

- 一、本研究以損益表中年度盈餘資訊為主，亦可針對季盈餘資訊或非財務資訊進行相似研究。
- 二、本研究僅探討單一盈餘反應係數的決定因素 盈餘持續性，亦可對系統風險、經濟成長機會等其他影響因素分析研究。
- 三、可採用其他形式的未預期盈餘。
- 四、可採用本研究的修正模式測試於其他產業中，對盈餘變數與盈餘水準的差異性進行更廣泛的探究。